

证券代码：605507

证券简称：国邦医药

公告编号：2025-034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和资金到账时间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21〕2353 号）核准，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国邦医药”）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83,823,500 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32.57 元/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730,131,395.00 元，扣除不含增值税发行费用人民币 85,403,348.45 元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2,644,728,046.55 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到账，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出具了《验资报告》（信会师报字[2021]第 ZF10803 号）。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为：

项目	金额（元）
2024 年 12 月 31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37,299,778.05
减：购买理财或存款类产品	
加：理财或存款类产品赎回	
加：理财或存款类产品投资收益	
加：暂时补充流动资金归还	
减：暂时补充流动资金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减：2025 年 1-6 月募投项目使用金额	18,289,237.46
加：2025 年 1-6 月活期存款利息扣除手续费金额	115,257.90

2025 年 6 月 30 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19,125,798.49
-------------------------	---------------

二、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广大投资者的合法权益，根据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募集资金管理的法律法规，公司制订了《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的存放及实际使用情况的监督等方面均作出明确的规定，公司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管理募集资金，募集资金的存放、使用、管理均符合《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相关规定。

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与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监管协议。上述监管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公司在募集使用募集资金时已经严格遵照执行。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5 年 6 月 30 日，公司 11 个募集资金专户的资金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资金余额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1211028029201553237	11,344,101.48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已注销）	295046360013000022458	-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6680305483	1.76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新昌支行	372779930969	104.59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虞杭州湾支行	370179939902	976.49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新昌支行	3306040160000559908	33,351.20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城东支行	3310010710120100173857	1,022.49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绍兴上虞支行	13253000000820732	919.60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开发区支行	222144579412	4,381.72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专户资金余额
浙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分行	4580000010120100127399	7,737,520.64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潍坊寿光支行	536902016410107	3,418.52
合计		19,125,798.49

三、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本公司 2025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详见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五）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并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的议案》，同意公司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期间，使用银行承兑汇票等票据方式支付募投项目所需资金，之后定期以募集资金等额置换，并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至公司一般账户，该部分等额置换资金视同募投项目使用资金。

2025 年 1-6 月使用银行承兑汇票支付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 1,030.60 万元，公司暂未从募集资金专户划转等额资金至自有资金账户 55.22 万元。

（六）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七）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八）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九）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15 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期的议案》，并于 2022 年 5 月 10 日经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对募投项目“研发中心项目”内部投资结构进行调整(调整其子项目“医药研究部项目”和“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的募集资金投入计划)，其中：对“医药研究部项目”使用募集资金总投资金额调整为 14,880.67 万元，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5 月；对“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的拟使用募集资金总投资金额调整为 24,676.42 万元，预计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为 2023 年 6 月；对“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子项目“动保原料药项目”二级项目“年产 42,650 吨高级胺系列产品、12,000 吨兽药系列产品、180 吨柔性车间产品及 50,000 吨融雪剂项目之一期”的产品结构进行调整，将原计划新建氟苯尼考项目产能由 1,500 吨/年变更为 4,500 吨/年，项目总投资变更为 12.31 亿，将原项目募集资金 47,529.40 万元全部投入到氟苯尼考产品中，差额资金投入公司自筹解决。具体情况详见 2022 年 4 月 16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国邦医药关于变更部分募投项目及延期的公告》(公告编号：2022-013)。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情况详见 2023 年 4 月 15 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国邦医

药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10)。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详见本报告附表 2。

报告期内，本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报告期内，本公司已披露的相关信息不存在不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的情况，募集资金存放、使用、管理及披露不存在违规情形。

特此公告。

国邦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7 月 30 日

附表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264,472.81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761.18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150,531.02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68,226.69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6.92%								
承诺投资项目	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如有）	募集资金承 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 总额	截至期末承 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 金额	截至期末 累计投入 金额(2)	截至期末累计投 入金额与承诺投 入金额的差额 (3)=(2)-(1)	截至期末投 入进度（%） (4)=(2)/(1)	项目达到预定 可使用状态日 期	本年度实 现的效益	是否达 到预计 效益	项目可 行性是 否发生 重大变 化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 项目-头孢类产品新建/技改 项目	否	20,002.90	20,002.90	20,002.90	242.62	20,620.64	617.74	103.09	2022 年 12 月	16.38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 项目-特色原料药暨产业链完 善项目	否	24,673.00	24,673.00	24,673.00	124.89	23,426.14	-1,246.86	94.95	2022 年 1 月	1,856.47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 项目-关键中间体项目	否	15,118.00	15,118.00	15,118.00	107.00	14,107.20	-1,010.80	93.31	2023 年 12 月	995.36	不适用	否
医药产业链新建及技改升级 项目-医药制剂项目	否	15,825.00	15,825.00	15,825.00	4.23	11,903.81	-3,921.19	75.22	2022 年 6 月	-221.12	不适用	否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动保原 料药项目	变更产品结 构及实施地 点	93,357.73	93,357.73	93,357.73	204.60	96,661.76	3,304.03	103.54	2023 年 12 月	8,232.65	不适用	否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 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终止	9,704.20	205.6	205.6		205.60	0.00	终止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	终止	7,912.00	2,524.64	2,524.64		2,524.64	0.00	终止	——	不适用	不适用	是

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												
研发中心项目-医药研究部项目	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24,990.90	14,880.67	14,880.67	600.60	12,127.54	-2,753.13	81.50	2023 年 5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研发中心项目-动保研究部及工程装备研究部项目	内部投资结构调整	14,566.19	24,676.42	24,676.42	477.24	17,909.77	-6,766.65	72.58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38,322.89	53,208.85	53,208.85		68,739.59	15,530.74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264,472.81	264,472.81	264,472.81	1,761.18	268,226.69	3,753.88			10,879.74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结合公司战略，市场趋势及产品市场竞争情况，公司现有以及已完成改造的生产线产能已能满足目前市场需求，基于对股东权益及降低募集资金投资风险、提升公司经营效益的考虑，公司决定终止“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14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并于 2023 年 5 月 5 日经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同意终止“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并将结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8 月 13 日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和已支付发行费用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 70,893.31 万元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无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无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2024 年 4 月 15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 15,530.74 万元（含利息手续费等，实际金额以资金转出当日募集资金专户余额为准）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结余形成原因：1、在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过程中，公司严格遵守募集资金使用的有关规定，本着节约、合理、有效的原则，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质量的前提下，审慎使用募集资金，加强了项目建设各个环节费用的控制、监督和管理，对各项资源进行合理调度和优化配置，降低了项目建设成本。 2、为提高募集资金的使用效率，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产生了收益。 3、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合同款项尚未达到结算条件，后续将根据相关合同约定及实际履约情况进行结算。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 1：2025 年 1-6 月募投项目使用金额与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中“2025 年 1-6 月募投项目使用金额”差额为 67.74 万元，系本期期初支付 2024 年尚未置换银行承兑汇票及

2025 年 6 月末已支付但尚未置换银行承兑汇票的差额。

注 2：补充流动资金项目包含“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山东国邦动保制剂新建项目”、“动保产业链新建项目-和宝生物动保制剂新建项目”项目终止并永久补流的金额。

附表 2:

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情况表

单位：万元

[illegible]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无
变更后的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无

注：“本年度实现的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应与承诺效益的计算口径、计算方法一致。